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習時數證明書

茲證明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□研究所□二技□四技□五專 系 學生姓名： 學號

於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

在 (實習機構名稱)

擔任/從事 (職務)/(訓練內容)，

總計實習時數為 小時

特此證明

實習機構名稱：

實習機構指導教師簽章：

電話：

請加機構(單位)章於下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